



## 職安警示

### 竹棚架倒塌

1. 意外日期： 2024 年 2 月
2. 意外地點： 一幢興建中的住宅樓宇
3. 意外摘要：

一名工人在一幢興建中的住宅樓宇外牆工作時，連同搭建在 19 樓外圍的竹棚架墮下至地面。倒塌的竹棚架擊中地面的四名工人，導致兩名工人死亡及三名工人受傷（包括在棚架上工作的工人）。

4. 給承建商／東主的職安警示：

為防止工人／僱員被棚架所危及，承建商／東主應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工作系統，該系統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棚架的高度超逾 15 米時，確保須由專業工程師設計及批准；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該工作性質、工作環境及由其他建築活動對棚架強度的影響後，找出所有在棚架上或附近所有工作有關的潛在危害；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並在符合安全法例、相關工作守則及指引下，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以減低工人面對的風險；
- 採取有效措施以確保使用於棚架的所有承托設施有足夠強度以抵受棚架上的垂直負載和橫向負載；



- 當棚架的高度超逾 7 米時，須確保：
  - 每縱行不超逾 4 米及橫行不超逾 7 米，（用拉掙）將棚架穩固地繫於樓宇／構築物表面；及
  - 用支杆連接內棚及樓宇表面，以限制棚架內移的幅度；
- 確保須由曾受訓練並具有該等工作的足夠經驗的工人在合資格的人的直接監督下更改竹棚架；
- 禁止未獲授權的更改／影響棚架；
- 妥為保養棚架，包括制定及實施有效的檢查系統，以及時察覺損毀之處，並作出即時修補，以確保棚架是結構完整及穩固；
- 向所有工人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安全施工程序及相關的安全措施；以及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察及控制制度，以確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sup>1</sup>](#)
- [《風險評估五部曲》<sup>1</sup>](#)
- [《資料、指導及訓練5部曲》<sup>1</sup>](#)
- [《竹棚架工作安全守則》<sup>1</sup>](#)
- [《建築地盤\(安全\)規例VA部有關安全工作地方的條文簡介》<sup>1</sup>](#)

---

<sup>1</sup> 按此檢視文件



- [《高處工作安全概覽》](#)<sup>1</sup>

\*\*\*\*\*

###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